

## 臺灣地區近三十年（自1980年起） 六朝志怪小說研究策略之省思

謝明勳\*

### 摘 要

每一門學問，在各個不同時期，都會有其特別關注的問題焦點，以及其解決問題的策略；中國文學之研究，自亦不能例外，而六朝志怪小說這一特殊文類，在此一潮流之中，亦有其特別關照的問題。

自從1920年代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五、六兩篇為「六朝之鬼神志怪書」定調以來，許久一段時間之研究，均未能跳脫魯迅之說，臺灣地區早期之研究，大抵亦是如此。其後，相關書籍之校注及研究成果相繼面世，眾人所關注者轉趨細微，不再以「宏觀」、「概論」方式論述其事，而是採取「微觀」、「專論」的策略，試圖深入討論，建構出完整之說。此一學風之轉變，自與內、外因素相關，有其不得不變之由，本文擬就此一問題進行反思，試圖從觀察其演化脈絡當中，尋繹出其發展軌跡，及其所以生變之緣由，以為學術史研究之參照。

關鍵詞：六朝小說、志怪、小說。

---

\* 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 **An Evaluation of the Research Strategies on Six Dynasties Supernatural Fiction in Taiwan Since 1980**

Min-hsun Hsieh

### Abstract

Every academic discipline has its specific problematiques and strategies in solving concerned problems. Studies of Chinese literature have no exception. Being one of the genres in Chinese literature, Six Dynasties supernatural fiction also has its own development in this regard.

Ever since Lun Xun set up the specific genre for Six Dynasties fiction as work recording supernatural happenings in *A Short History of Classical Chinese Literature*, most of the researches seem to have no way of escaping Lu Xun's dominating influence. Researches conducted in this particular field in Taiwan basically follow the same track. However, as more and more annotations and analysis come out, the resulting researches tend to move from general survey and macro outlining to specific investigations and micro perspective, attempting to dig deep into the intrinsic aspects and to achieve a more rounded picture. This turn from outer to inner certainly has its own generic and historical factors, and is inevitable. This study will address the related issues in this development, and try to contextualize the whole development as well as provide a plausible explanation, hoping to contribute to our further understanding of this particular change in Six Dynasties fiction study.

Keywords : Six Dynasties Fiction 、 Chih-kuai 、 fiction 。

## 一、引言

公元2003年8月22、23日，個人參加由「韓國中國學會」主辦，在大韓民國首爾市漢陽大學校所舉行之「第23次中國學國際學術大會」，並於會中以〈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之回顧與前瞻〉為題宣讀論文。<sup>1</sup>當初在撰寫該篇論文的同時，本人亦著手編錄〈近五十年來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論著目錄〉，以期能夠達到相輔相成之效。

2007年4月下旬，韓國友人來電邀約，希望本人參加由「韓國中語中文學會」於大韓民國首爾市建國大學所主辦之學術盛會，當時便以「臺灣地區近三十年（自1980年起）六朝志怪小說研究策略之省思」為題，期能符合大會會議主題「21世紀中國語言文學研究與中文教學」召開之宗旨。

綜觀臺灣地區近三十年（自1980年起）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成果，並且省思諸多研究學者所採取之研究策略，其中確有許多令人深思之處。本文之目的旨在針對臺灣學界對於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方向進行描述，提供個人觀察結果供學界參考；希望能夠在先前的研究基礎之上，續之以晚近數年之研究成果（詳參見「附錄」），於臺灣學界過去對於「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策略進行內省，並將其真實之狀予以清楚鉤勒，提供未來擬欲進入此一桃源勝境者，一幅足資參照之文學圖鑑，期冀後起者能夠藉此按圖索驥，省卻許多無謂摸索之寶貴時間。

## 二、研究概況及其策略

臺灣學界對於「六朝志怪小說」進行較具規模、系統之研究，應當是始自1970年代，其事與大學院校中（國）文研究所「學位論文」之研撰，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sup>2</sup>至若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整體奠基工作之正式完成，

<sup>1</sup> 本文後收錄於《國際中國學研究》第六輯（漢城，2003），頁23~37。

<sup>2</sup> 臺灣地區在1970年代以「六朝小說」、「六朝志怪小說」、「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為題之學位論文，計有：周次吉《六朝志怪小說研究》（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1）、全寅初《六朝小說之研究》（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1）、全寅初《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78）等三部。不容諱言者，當時之大學院校以碩、博士學位論文方式，推動建構各代、各類文學之研究，此舉的確為草創初期筚路藍縷之中國文學諸多範疇之研究，注入一股新生活力，並且開啟一片新的文學視窗，或許因客觀條件限制之關係，在論文內容的廣度與深度上，仍可再行拓展，然其奠基之功，誠不容全然抹滅。

嚴格說來，應當是在1984年王國良先生《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一書面世之後，方才完全確立。

王氏《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一書，凡分成三大部分：上篇「概論」、中篇「內容分析」、下篇「群書敘錄」。上、中兩篇，分別針對六朝志怪小說之「外緣」及「內部」問題，進行綜合討論；下篇「群書敘錄」，則對於55部志怪小說之作者及基礎文獻（目錄、版本、辨偽），進行深入考證。該書對於往後相關研究之陸續開展，有著不可磨滅之巨大貢獻。<sup>3</sup>其後，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之相關研究，便是在此一研究基礎之上，於「資料整理」與「內容分析」這兩條不同的路徑，分轡並進，相較於之前較為零星之研究成果，不論是在「質量」或「數量」上，都是不可同日而語的。

個人曾經明白指出，過去臺灣學界對於六朝志怪小說研究重點之轉變，大抵約有四點：一是「文獻整理工作」的持續不斷；二是由「通論」、「概說」到「主題」「議題」；三是由「文學解讀」到「非文學解讀」；四是「中外學術交流」日趨繁盛。<sup>4</sup>事實上，此一態勢在晚近數年，並無太大改變，惟諸多研究者一直試圖在「議題」的尋覓及「非文學」的解讀上，多所費心，期許能夠找尋到一個新的突破。

以下，本文將針對臺灣地區近三十年（自1980年起）六朝志怪小說研究之實際情況，分成「文獻資料整理」與「研究方法概述」兩個面向來加以說明。

### （一）文獻資料整理

從事任何學術研究，首先必須對於該領域相關之基本文獻資料，有著較為清楚之掌握，方能從容入手，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自亦不能例外。然要如何才能精確掌握六朝志怪小說可資利用之基本文獻資料，此一問題自來便是一個十分棘手的根本關鍵。

任誰也不能否認，六朝志怪小說研究之勃興，與魯迅（周樹人）之間實有著十分緊密的關係。魯迅在1920年代曾經正式出版《中國小說史略》，該書之第五篇、第六篇「六朝之鬼神志怪書」（上）、（下），以及其生前從未正

<sup>3</sup> 王國良《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原為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84），其後由「文史哲出版社」正式出版（臺北，1984）。由於王氏之作曾經交出版社正式出版，故其影響實遠勝於先前數部同以「六朝小說」、「六朝志怪小說」為名之論著（參注3），故言。

<sup>4</sup> 詳參見拙文〈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之回顧與前瞻〉，同注1。

式發表之《古小說鉤沉》，這二部分對於往後六朝志怪小說研究之深遠影響，實是不容輕忽。<sup>5</sup>

首先就「文獻資料整理」這點而言。有關六朝志怪小說之基礎文獻，除卻少數幾部篇幅較大之知名書籍，如：《博物志》、《搜神記》、《異苑》、《搜神後記》、《拾遺記》外，許多後人之研究都是引用魯迅《古小說鉤沉》輯本整理所得之相關資料。然而，後世許多研究者對於《古小說鉤沉》之理解與認識，顯然存有一定程度之迷思，因多數人們往往錯將「未定稿」視為「定本」在普遍使用；<sup>6</sup>加上許多研究者對於明、清時期輯錄之六朝志怪小說輯本的基本認識多所不足，於尚未能夠完全確定其所徵引之資料是否為真的情況下，或有貿然使用者，或對此批資料抱持著「信而不疑」之態度，此類做為皆會造成人們對其論證成果的若干質疑。此一可議的情況持續相當漫長的一段時間，從六朝志怪小說研究初期開始，甚至迄至晚近，眾多從事六朝志怪小說研究的人，往往便是在明、清輯本「信度不足」，《古小說鉤沉》仍舊是「多所疑義」的情況下，於疑信相參之間不斷擺蕩，一路摸石過河。<sup>7</sup>

在此同時，有一些對於基本研究材料抱持著較為謹慎態度之學者，清楚的意識到，倘若人們對於基本材料的問題，一直無法從根本上來加以解決，則六朝志怪小說研究之開展，勢必受到嚴重限制，因而無法順利全面展開。於是他們便積極在前代古注、類書的故紙堆中，從事披沙撿金、去蕪存菁、檢證確

<sup>5</sup> 「六朝志怪小說」或稱為「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臺灣地區在1970年代以「六朝志怪小說」、「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為題之學位論文，計有：周次吉《六朝志怪小說研究》（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1）、全寅初《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78）二部。之後，王國良《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84；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4）一書面世，此數者所言皆屬同一範疇。或稱為「古小說」，此說係承自魯迅《古小說鉤沉》之概念而來，蓋指「唐前」（李劍國語）之「志怪小說」而言。詳參見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84）一書。即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五、六兩篇所提及之「六朝之鬼神志怪書」。

<sup>6</sup> 王秋桂嘗言：「《古小說鉤沉》是魯迅最早期的作品之一。他生前提及稿本時說須『略加整理』方可付印。結果他並沒有機會整理，而我們現在所看到的並不是最後定稿。雖然如此，半個多世紀以來，《鉤沉》所輯的『古小說』一直被視為定本而為學者所引用。」（見王秋桂編《中國文學論著譯叢》，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頁132。）據此故言。對於《古小說鉤沉》之引用資料與編輯體例，（日）前野直彬曾撰〈評《古小說鉤沉》——兼論有關六朝小說的資料〉（前田一惠譯，《中外文學》第8卷第9期，頁84~99，1980年2月；後收錄於王秋桂編《中國文學論著譯叢》，同上，頁117~131）一文進行討論，試圖以《太平廣記》為切入點，針對魯迅《古小說鉤沉》輯本所運用之本子進行探索，只可惜最後之結果仍是晦澀不明。

<sup>7</sup> 其間，雖有學者從事後續工作，然較為完善之研究成果，至今仍未正式面世。舉例而言，王國良先生曾經執行兩年期之國科會研究計畫：《漢魏六朝小說輯校研究》（1999年8月~2001年7月），然最後輯校之完整研究成果，至今尚未正式刊佈，故言。

認的輯佚、辨偽、考證的工作，試圖在明、清學者的基礎之上，整理出不僅可以滿足文學閱讀「興趣」的文本，更可以做為文學「研究」使用的可信資料，進而從中漸次建構起特屬於六朝志怪小說研究的完整基石。在此一過程當中，從事古典文學研究訓練的許多基本功夫，諸如：目錄、版本、輯佚、辨偽、考證等實證訓練，都逐一被運用到原本被人們視為是「小道」的六朝志怪小說的整理與研究之上，一部部信而有徵、真而無疑的正確資料，漸次取代明、清時期諸多輯本多所疑義的狀態，進而廣被學界所確認及普遍使用。

檢視臺灣地區過去近三十年（自1980年起）所「正式出版」之六朝志怪小說的基本文獻資料，依作者所處「地域」之別，大抵上可以區分成兩大類：

一是「臺灣地區」學者之研究論著。主要包括：許建新《搜神記校注》（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4；《師大國文研究所集刊》第19期，頁549～640，1975），王富祥〈《博物志》疏證〉（《臺東師專學報》第4期，頁1～176，1976），周次吉《神異經研究》（日月出版社，1977；文津出版社，1986），王國良《搜神後記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78）、《神異經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85）、《續齊諧記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87）、《漢武洞冥記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89）、《海內十洲記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93）、《顏之推《冤魂志》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95）、《冥祥記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99），唐久寵《博物志校釋》（臺灣學生書局，1980），呂春明《異苑校證》（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5）等。

一是「非臺灣地區」學者之研究論著。此一部分主要是指大陸學者所整理、輯校之著作，於臺灣地區正式出版者而言。諸如：汪紹楹《搜神記》（校注）（里仁書局，1980；洪氏出版社，1982）、《搜神後記》（校注）（木鐸出版社，1982），齊治平《拾遺記》（校注）（木鐸出版社，1982），范寧《博物志校證》（明文書局，1984）、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輯釋》（文史哲出版社，1986）等。<sup>8</sup>

除上述所列舉者外，隨著臺灣與大陸地區及其他世界各國之間的學術交流活動日益頻繁，許多出版品（於此主要係指大陸及日本而言，詳下論）皆是以「原書」的樣態，「平行傳輸」的方式，直接進入臺灣，其影響亦不下於上述二類。

<sup>8</sup> 1980年代前後，臺灣地區某些書局及出版社，曾經刊印許多大陸學者之學術著作，此舉實乃肇因於實際研究所需，然卻又受限於當時特殊之時空因素，自有其歷史成因，然其所自然形成之「一書多版」之奇特現象，卻有可能讓不明究裏之人，因之產生若干困擾。

易言之，在「文獻資料整理」這一問題上，除臺灣地區之專家、學者積極從事此類基礎工作的整理、校注之外，大陸及國外（於此特指日本）學者的相關著作，適時地引介進入臺灣，亦直接促使志怪小說研究的蓬勃發展，新的研究議題亦因各方學術交流之趨於熱絡而日益繁盛。<sup>9</sup>必須強調的是，這些「信度較高」之文獻資料，對於後來相關研究之開展，實具有重大影響，許多新興議題之討論，隨著相關資料的刊印、流佈，而得以陸續展開；論文論證的廣度與深度，亦因資料正確性的建立而得以相對提昇，這些都是此類「文獻資料整理」所帶來的正面貢獻。<sup>10</sup>

## （二）研究方法概述

歷來，人們對於六朝志怪小說研究的基本史觀，大抵未曾跳脫出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五篇所言述之基本範疇，試先徵引其說如下：

中國本信巫，秦漢以來，神仙之說盛行，漢末又大暢巫風，而鬼道愈熾；會小乘佛教亦入中土，漸見流傳。凡此，皆張皇鬼神，稱道靈異，故自晉訖隋，特多鬼神志怪之書。其書有出于文人者，有出于教徒者。文人之作，雖非如釋道二家，意在自神其教，然亦非有意為小說，蓋當時以為幽明雖殊塗，而人鬼乃皆實有，故其敘述異事，與記載人間常事，自視固無誠妄之別矣。<sup>11</sup>

<sup>9</sup> 在現存之六朝志怪小說之中，試以《觀世音應驗記》故事系列為例。隨著（日）牧田諦亮整理、校注，重新排印、出版之《六朝古逸觀世音應驗記之研究》（京都，平樂寺書店，1970（昭和45））一書之面世，遂開啟了各方研究之風潮；其後，孫昌武《觀世音應驗記（三種）》（北京，中華書局，1994）、董志翹《觀世音應驗記三種譯注》（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等大陸學者之校注本亦陸續出版，對於之前尚未能及見牧田諦亮氏之書者，無疑提供一項全新之研究資料，對相關研究之推動，實具有推波助瀾之效。此一時期相關之研究論著，林林總總，不下數十百種。詳參見拙文〈從佛經到志怪——以六朝志怪觀世音應驗故事為例〉（《魏晉六朝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東吳大學中文系，頁177~199，2005）一文之說明。

<sup>10</sup> 這些針對六朝志怪小說名著進行輯注、輯校之作品，實遠勝於明、清叢書之輯本甚多，此點實是無庸或疑，然其意並非是說這些校注本皆無任何疑義。舉例而言，汪紹楹《搜神記》（校注）將《學津討原》本《搜神記》之464則文本，先以古注、類書進行驗證，確認其出處之真實性，然卻發現相當比例之文本，係為前人所誤收、誤輯者；其後，王國良嘗以專文〈汪氏校注本《搜神記》評介——兼談研究六朝志怪的基本態度與方法〉（《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3》，頁283~300，1981）對於汪注進行評騭。又如，范寧《博物志校證》一書，係以《秘書廿一種》本《博物志》為底本，參校各種異本及古注、類書，頗有所得；唐久龍〈范寧《博物志校證》評論〉（《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6》，頁315~331，1983）一文，亦曾對范書進行評騭。由是可知，汪、范二書誠皆有其可觀之處，然亦有可資增益者存焉。晚近，李劍國《新輯搜神記》（北京，中華書局，2007）曾經中肯指出「完全復原原書是不可能的，但至少應當盡可能地接近原貌，比舊輯本更真實一些、可靠一些、準確一些、完備一些。」（〈前言〉頁114）當是後人以求全完備、後出轉精之心，繼續探究的根本所在，確為的論。

<sup>11</sup> 見引自《中國小說史略》（收錄於《魯迅小說史論文集》，臺北，里仁書局，1992），頁35。

在該段極為精簡的文字敘述當中，魯迅對於六朝志怪小說之「產生背景」、「作者身份」、「創作緣由」、「虛實誠妄之辨」等諸多問題，於短短數語之中皆有所觸及，其所言並且成爲後來相關論述引證之重要基石。

不容否認的是，由於六朝志怪小說之整體數量，相較於其他文類而言，相對較少，「內容」則是以「言奇」、「記異」、「述怪」爲該文體之主要特色；加上六朝志怪小說具有承衍自街談巷語而來之「篇幅短小」的形式特色，其「字數」大抵是以介乎數十字至二、三百字之間爲主；<sup>12</sup>其所載錄之事，多以片段不全、零散多樣的狀態呈現，文本之陳說具有「但言其事，少見說解」之敘述特點<sup>13</sup>，此數點遂讓志怪小說籠罩在濃厚的「怪」、「異」氛圍之下，富有強烈之神異色彩。<sup>14</sup>上述這些先天條件上的種種限制，確實在人們閱讀、理解志怪小說的過程中造成障礙，與若干不足爲外人道的難處。

當今傳世之志怪小說，其所載錄之故事內容，倘若從「當代人理解當代事」的角度以觀，時人對於文中所陳說之諸多怪異內容，或許不會存有太多認知上的障礙，但是繼之而來不同時代之間的觀念隔閡，及其所產生的理解差

<sup>12</sup> 詳參見王國良《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同注5)上篇第六章第一節(頁75~78)。

<sup>13</sup> 拙文〈六朝志怪小說「宋岱」故事釋義〉(《國立編譯館館刊》第26卷第2期,頁43~60,1997)曾經指出：由於六朝志怪所載錄的諸多故事，創作者(記述者)率多是以「記異」的心態出發，他們多半會將其個人所知、所見、所聞，採取簡單的「直敘」、「白描」手法，及以「事件」為主軸的陳說方式，將其所欲陳述之事，詳實地予以記錄下來。然由於他們對於其所記敘之事，多半採取「平鋪直敘」的敘說方式，而且絕大多數的「敘說內容」，並未論及其事「何以若此」的真正緣由所在，是以若單就此點與此一時期的「志人小說」相較，其所給予一般讀者的感受，二者實相去甚遠。詳究其事所以致此的緣由，當不外有以下三種「可能」原因：一為志怪小說之記述，故事本身並不具備有「說解」的任務，其事但以「記異」為主，故而「無須」為其事的真正意涵進行說明。二為志怪小說所記之事，對於當代人的「普遍認知」來說，或多已存有相同之認識，故而「毋庸」多此一舉，來專為其事的真正意涵費神說解。三為志怪小說之記述者本身，對於其所記之事，並未能夠充份瞭解其「真正意義」之所在，是以根本「無法」為其事之真正意涵進行說明。上述所言，係分別由志怪小說：形式上的特點、及當時人的普遍認知、和創作者本身對於其事的瞭解程度，三點來加以立說。然不論其事究竟是出於上述所言之何種原因，顯而易見者，此種敘述故事的陳說形態，的確已經對於後人在瞭解此一時期志怪故事之「真正意涵」的過程，造成許多理解上的不便，並且形成一般人在「認知上」的負面影響。

<sup>14</sup> 觀察某些根據「書承」系統轉錄而來之志怪故事，在前後不同文本的相互比較下，即可呈現出志怪作(編)者「有意識」轉移敘事重點的書寫特性。拙文〈六朝志怪小說之敘事特性—以干寶《搜神記》為例〉(《國立中正大學中文學術年刊》2007年第1期,頁55~74,2007)一文曾經指出：「六朝志怪小說之編輯體例，誠頗為特殊，志怪作者多喜採掇前人之作以入其書，惟此一過程實不宜以『書承』理由予以簡化，但僅標注其事出處，甚至以為其事但只是簡單的『文字過錄』。」文中並以《搜神記》與《風俗通》(或稱《風俗通義》)之關係為例進行釐測，標舉出「錄事略議」之特點，期能廓清此一較爲人們所忽略之議題。



距，遂讓其事因之蒙上一層肇因於「時間」因素的晦澀色彩。隨著時間距離的漸次拉大，其間的歷史隔膜愈益加深，是以當後世之人在重新省視這些容多想像且記述多屬簡略之志怪文本時，如何在有限的文字記錄之中推知其事，廓清該事之真實意義，藉以貼近時人之可能的真正想法，遂成爲純粹因「興趣」而閱讀志怪文本之外，正確解讀志怪小說的一個重要切入要點。<sup>15</sup>

眾所周知，由於現今傳世之志怪小說散佚情況十分嚴重，目下所見，但爲後人輯佚所得，多屬零散，實非昔日全帙舊貌，是以從事志怪小說研究之人，往往必須先將眾多志怪文本所載錄之「相類」故事，匯聚一處，拼貼出一幅較爲完整之文學圖像，方有可能賦予其事一個較爲完整之意義。<sup>16</sup>類似這樣的文學解讀方式，方有可能跳脫出一般讀者專就單一文本、故事所進行之「通俗性」、「普及化」之閱讀習性，或單純著眼於某種「怪」、「異」之表象訴求，進而詳釋現象之內在意義，如是方能凝聚出深具「議題性」之文學研究特點。

至若所謂具體之「研究議題」的開展，它必須建構在文本所載錄的「實際內容」之上；易言之，論述之證成必定是在「持之有故」的前提之下，方能進一步要求「言之成理」的可能性。如前所言，六朝志怪小說之實際內容頗爲多元，對於此一問題，王國良先生曾經標舉出八大類目：「神話與傳說」、「五行與術數」、「民間信仰」、「鬼神世界」、「變化現象」、「殊方異物」、「服食修鍊及仙境說」、「宗教靈異與佛道相爭」。<sup>17</sup>由是可知，該一文類（體）所載錄之故事內容，實是雜而多端，容攝範圍極爲廣泛。職是之故，後世據以研討之相關議題，因是便有多元之討論面向。<sup>18</sup>其中，或有著眼於「文學賞析」

<sup>15</sup> 由於志怪小說係以「記異」為主，故凡屬志怪作者心中所規範之「怪」、「異」標準者，無不將其收錄於其所編錄的書本當中，此種深具時代、個人色彩之認知，縱令其事或有可能令今人多所費解，後人仍然必須予以適度尊重；加上志怪小說片段、點狀之記述方式，少卻許多繁複之情節鋪陳與解說性之文字，益發增添文本解讀上的困難。

<sup>16</sup> 金榮華《六朝志怪小說情節單元分類索引（甲編）》（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1984）一書，採中國「類書」編纂之概念，依類而分，將若干六朝志怪小說之相類故事，匯聚同一條目之下，提供研究者資料檢索及探尋問題之便。

<sup>17</sup> 詳參見王國良《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同注5）「中篇」各章所論（頁119～297）。

<sup>18</sup> 茲依王氏所言各類，條舉相關論著以證。「神話與傳說」：王國良〈韓憑夫婦故事的來源與流傳〉（《中外文學》第8卷第11期，頁132～136，1980）、李豐楙〈十洲傳說的形成及其衍變〉（《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6》，頁35～88，1983）、呂清泉《魏晉志怪小說與古代神話關係之研究》（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4）、李豐楙〈魏晉神女傳說與道教神女降真傳說〉（《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文史哲出版社，頁473～513，1991）、洪順隆〈竹王傳說的原始型態演化過程和傳播系統——由《異苑》竹王故事的淵源和傳播談起〉（《第二屆國際華學研究會議論文集》，頁133～160，1992）。「五行與術數」：李豐

及強調其「文學技法」者；<sup>19</sup>或有試圖將志怪小說文本與其他「觀念」、「現象」進行結合者。<sup>20</sup>至若其實際之操作方式，或求諸於當代時空之「社會屬性」

- 林〈六朝鏡劍傳說與道教法術思想〉(《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2》，頁1~28，1980)、李豐楙〈六朝精怪傳說與道教法術思想〉(《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3》，頁1~36，1981)。「民間信仰」：謝明勳〈「紫姑」故事流變析論—以文獻資料之考察為主〉(《第一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367~394，新文豐出版社，2001)、簡齊儒〈六朝小說關於孩童死後世界之想像詮釋—以「小兒推車」為主線之考察〉(《中國文學研究》第16期，頁39~69，2002)。「鬼神世界」：葉慶炳〈六朝至唐代的他界結構小說〉(《臺大中文學報》第3期，頁7~28，1989)、李燕惠《魏晉南北朝鬼神故事研究》(輔仁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9)、蔡雅薰《六朝志怪妖故事研究》(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賴雅靜《六朝志怪小說中的死後世界》(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王國良〈六朝志怪小說中的幽冥姻緣〉(《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文史哲出版社，頁133~158，1991)、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他界觀研究》(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2)、顏慧琪《六朝志怪小說異類姻緣故事研究》(文津出版社，1993)。「變化現象」：康韻梅《六朝小說變形觀之探究》(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變化題材研究》(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李豐楙〈正常與非常：生產、變化說的結構性意義—試論干寶《搜神記》的變化思想〉(《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二輯)》，文津出版社，頁75~141，1993)。「殊方異物」：劉苑如〈慾望塵世/境內蓬萊—《拾遺記》的中國圖像〉(《空間、地域與文化—中國文化空間的書寫與闡釋》，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頁1~42，2001)、劉苑如〈從鮮卑敘記看南朝志怪中的異族想像與時代感覺〉(《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20期，頁223~262，2002)。「服食修鍊及仙境說」：李豐楙〈六朝仙境傳說與道教之關係〉(《中外文學》第8卷第8期，頁168~188，1980)、李豐楙〈六朝道教洞天說與遊歷仙境小說〉(《小說戲曲研究》第1集，頁3~52，1988)。「宗教靈異與佛道相爭」：陳桂市《《幽明錄》、《宣驗記》研究》(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蒲慕州〈神仙與高僧—魏晉南北朝宗教心態試探〉(《漢學研究》第8卷第2期，頁149~176，1990)、薛惠琪《六朝佛教志怪小說研究》(文津出版社，1995)、張瑞芬〈《觀世音應驗記》與《宣驗記》諸書—論六朝「釋氏輔教之書」與「志怪」之關係〉(《逢甲中文學報》第4期，頁87~115，1996)。
- <sup>19</sup> 諸如：葉慶炳〈魏晉南北朝的鬼小說與小說鬼〉(《中外文學》第3卷第12期，頁100~119，1975)、吳達芸〈漢魏六朝小說中的愛情格局〉(《文學評論》第7期，頁43~70，1983)、胡仲權〈《列異傳》中物象變化的運用技巧〉(《中華文化復興月刊》第21卷第11期，頁49~59，1988)、林明德〈六朝志怪的魅力〉(《國文天地》第6卷第3期，頁43~45，1990)、陳逢源〈六朝志怪小說中以佛教為主題故事之情節分析—以文化涵化之視野省察〉(《致理學報》第8期，頁145~156，1994)、梁淑媛〈魏晉志怪小說鬼與卓久拉公爵系列小說鬼之愛情〉(《輔仁國文學報》第11期，頁137~163，1995)、劉曼麗〈六朝志怪小說中的女子〉(《李田意教授八十壽慶論文集》，文海出版社，頁8~23，1996)、吳宇娟〈六朝志怪小說的內容分析〉(《李田意教授八十壽慶論文集》，文海出版社，頁228~244，1996)、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之文字遊戲試論〉(《國立編譯館館刊》第25卷第2期，頁55~84，1996)、陳桂市〈虛幻的真實—《幽明錄》、《宣驗記》中以夢境為主題的作品〉(《高雄科學技術學院學報》第27期，頁385~398，1997)、劉靜敏〈忽如夢覺，猶在枕邊—搜神記「焦湖廟」故事之探討〉(《國立歷史博物館學報》第9期，頁39~50，1998)、方靜娟〈問世間情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許—我看「韓憑夫婦」〉(《中國語文》第84卷第3期，頁76~79，1999)、方慶雲〈「宗定伯」角色心理分析〉(《國文天地》第18卷第2期，頁87~88，2002)等。
- <sup>20</sup> 學者或從各種不同角度(文學理論、文化觀點)解讀志怪文本者，諸如：張漢良〈「楊林」故事系列的原型結構〉(《中外文學》第3卷第11期，頁166~179，1975)從「結構主義」切

與「文學風潮」<sup>21</sup>，或縱向探求其與不同時空之「文學」、「文化」之間的關聯性<sup>22</sup>；各種論述策略的提出，其目的無非是在尋找出某種特屬於當代之文

入；林麗真〈從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看「形神生滅離合」問題〉（《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文史哲出版社，頁89～131，1991）從「思想」觀點進行討論；蕭瑞蕭〈論述聚凝理論—文化間接受理論芻議：以六朝小說為例〉（《中外文學》第20卷第2期，頁207～216，1991）從「接受理論」觀點；謝明勳〈山精考〉（《大陸雜誌》第89卷第4期，頁43～48，1994）及林富士〈中國六朝時期的巫覡與醫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0卷第1期，頁1～48，1999）從「巫術思維」觀點；梅家玲〈六朝志怪人鬼姻緣故事中的兩性關係—以「性別」問題為中心的考察〉（《古典文學與性別研究》，里仁書局，頁95～127，1997）；《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三輯）》，文津出版社，頁55～83，1997）從「性別理論」角度；林保堯〈中日古代文化交流的考察：黃泉國神話與六朝志怪小說的生死觀比較〉（《東方宗教研究》第1期，頁43～66，1987）從「文化交流」；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王弼之死」故事考論〉（《大陸雜誌》第83卷第3期，頁27～30，1991）從「學術爭端」等，皆屬之。

<sup>21</sup> 諸如：吳宏一〈六朝鬼神怪異小說與時代背景的關係〉（《現代文學》第44期，頁37～60，1971）、李豐楙〈魏晉南北朝文士與道教之關係〉（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78）、李豐楙〈六朝仙境傳說與道教之關係〉（《中外文學》第8卷第8期，頁168～188，1980）、洪念劬〈從「陽羨書生」淺談佛教對中國魏晉小說的影響〉（《海洲文獻》第3卷第2期，頁49～50，1981）、逄耀東〈魏晉志異小說與史學的關係〉（《食貨月刊》第12卷4、5期，頁134～146，1982）、金榮華〈從六朝志怪小說看當時傳統的神鬼世界〉（《華學季刊》第5卷第3期，頁1～20，1984）、李豐楙〈六朝道教洞天說與遊歷仙境小說〉（《小說戲曲研究》第1集，頁3～52，1988）、蒲慕州〈神仙與高僧—魏晉南北朝宗教心態試探〉（《漢學研究》第8卷第2期，頁149～176，1990）、蔡妙真〈從《搜神記》看魏晉思想〉（《孔孟學報》第63期，頁233～254，1992）、劉苑如〈六朝志怪的的文類研究—導異為常的想像歷程〉（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6）、劉苑如〈雜傳體志怪與史傳的關係—從文類觀念所作的考察〉（《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8期，頁365～400，1996）、林富士〈六朝時期民間社會所祀「女性人鬼」初探〉（《新史學》第7卷第4期，頁95～117，1996）、劉苑如〈六朝志怪中的女性陰神崇拜之正當化策略初探〉（《思與言》第35卷第2期，頁93～132，1997）、陳桂市〈亂世的救贖—《宣驗記》研究〉（《高雄科學技術學院學報》第28期，頁607～621，1998）、林富士〈中國六朝時期的巫覡與醫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0卷第1期，頁1～48，1999）、劉苑如〈《異苑》中的怪異書寫與諧謔精神研究—以陳郡謝氏家族的相關記載為主要線索〉（《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14期，頁51～91，1999）、劉苑如〈身體與記憶—論六朝志怪中的性別錯亂〉（《傳承與創新—中研院文哲所十周年紀念論文集》，頁417～451，1999）、林恭德〈六朝志怪樂園意識研究〉（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劉苑如〈從鮮卑敘記看南朝志怪中的異族想像與時代感覺〉（《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20期，頁223～262，2002）、劉苑如〈身體·性別·階級—六朝志怪的常異論述與小說美學〉（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等。

<sup>22</sup> 諸如：賴芳伶〈《閱微草堂筆記》和「六朝志怪」的關係及比較〉（《中外文學》第5卷第1期，頁168～178，1976）、鄭惠環〈唐代志怪小說研究〉（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9）、吳俐雯〈《拾遺記》對後世文學的影響舉例〉（《大陸雜誌》第85卷第2期，頁44～48，1992）、陳傳芳〈談文學上的影響關係—以志怪小說對唐傳奇的影響為例〉（《人文及社會科學教學通訊》第6卷第4期，頁132～143，1995）、林翠萍〈《搜神記》與《嶺南摭怪》之比較研究〉（成功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陳麗宇〈清中葉志怪類筆記小說研究〉（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9）、黃東陽〈唐五代志怪傳奇之記異題材研究〉（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5）等。

化、思想之特色，及同屬於人類思維的無形脈絡。

其中，或有以該文類（志怪）為主體而進行探究者，或有以該文類為輔而進行其論題之佐證者；前者援引不同學門之理論而多所創發，後者則屬論述觀點之資料佐證。根據個人整理之〈近五十年來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論著目錄〉的整體情況以觀，許多從事「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者，或在個人原先研究範疇的基礎之上，試圖從早先較為人們所忽略的志怪小說文本當中，找到一些足資依憑的相關材料，以之做為其深化論述觀點的佐證之用，省察其論述內容及引證方式，兩者之間的主客地位實是十分明顯。此一部分之研究者，或乃基於一時興趣，偶一為之，他們多半淺嘗即止，於發表一兩篇與志怪相關的文章之後，旋即回歸其原本研究之學術範疇，從此之後便自六朝志怪小說的研究領域之中銷聲匿跡，不見蹤影。此種蜻蜓點水式的研究方式，雖然曾經為志怪小說之研究注入一股新生的活水，然卻難以在該文學領土之中深耕出一片沃土，讓人們對於志怪文學研究是否能夠持續不斷的永續開展，多了幾許憂心，也多了幾分期待。

歷來之研究者在面對這批「上承先秦神話、傳說之餘波，下啓唐人傳奇之端緒，在中國小說開展史上，實居於發軔之地位」<sup>23</sup>的六朝志怪小說時，除了突顯該一文類的「個別特性」與其事之「內容要義」之外，人們總是會以此類文本為中心，尋找出其與前代、當代、後代之間的某種關係脈絡，甚至是在相同、不同的文類之間，鉤勒出彼此之間的互涉關係，以之做為印證當代某種概念、想法、觀念、思維的堅強佐證。詳言之，個別主體性的說明，與跨越時代、文類、學科的探討，乃是眾多志怪文本閱讀者思考其事時的不同切入面向，其目的無非是將六朝志怪小說做「點」的深化、「線」的連結與「面」的延展，讓人們對於該文本的理解，不再只是停留在單純之「故事」閱讀，而是期望能夠跨越文字「表象」意義的陳說，做出更為深廣之高度詮釋，使之在傳統之街談巷說的小道認知之外，增添深具「史料」意義之新的概念，與跨越文化、時代、學科的整合。

<sup>23</sup> 見引自王國良《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研究》（同注2）〈自序〉。

### 三、回顧與展望

如前述所言，自從1920年代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五、六兩篇為「六朝之鬼神志怪書」的基本論述定調以來，許久一段時間關於此一文類之相關命題的研究與討論，便被魯迅的此一觀點所限囿，鮮能跳脫出其所建構的論述框架，臺灣地區早期之研究狀況，大抵亦復如是。

其後，隨著許多知名六朝志怪小說名著之校注本及相關研究成果之陸續面世，眾人所關注之問題焦點，遂漸次轉趨細微與多元，研究者不再是以「宏觀」、「概論」之泛論方式來論述其事，而是採取「微觀」、「專論」、「議題性」的論述策略，試圖結合其他不同學科的觀點，以六朝志怪小說為主體或參照客體，對於相關議題進行更為深入之探討，從而建構出完整之當代文學、社會、宗教、思想的完整面貌，呈顯出六朝志怪小說的真正價值所在。<sup>24</sup>此一研究方法，足可做為後來研究志怪小說該一文類者之重要參考，並且開啓志怪小說在文學體系之外的另一思考途徑，將志怪文學研究與當代歷史、文學思潮、及時人觀念等緊密結合，契合「文史相參證」的做法。此舉並使得該批小說文獻，不再只是「不登大雅之堂」之「未入流」的文學、史學附庸而已，而是可以「補正史之闕」、「還原歷史真相」的重要文獻資料，足以導正一般人對於小說的既成偏見，將其事在怪異之外的另一重大歷史、社會意義，予以彰顯出來。<sup>25</sup>

回顧過去臺灣地區近三十年「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狀況，它始終都與大學院校之相關系所，保持著極為密切的關係，相關之研究論著大多出自於學

<sup>24</sup> 此一學風之轉變，自與內、外因素息息相關，有其不得不變之由。張寶三〈熱門及前瞻議題：文學一（中文）學門調查計畫成果報告〉（《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第8卷第2期）一文，曾經標舉出未來中文學門之「前瞻議題」，約有兩個重要面向：一是「對新出土、新發現材料之研究將繼續被重視」，一是「跨學科、跨領域、跨地域之研究議題將被關注」。本此概念對於六朝志怪之研究狀況進行反思，觀察其事過去的演化脈絡，尋繹其事之發展軌跡及其所以生變之緣由，確有如中符節者，此點當可做為從事六朝志怪文學研究者之參照，由是並可推知，跨學科、跨領域、跨地域之研究議題，將是未來六朝志怪小說研究的一個重要焦點。

<sup>25</sup> 劉苑如《身體、性別、階級：六朝志怪的常異論述與小說美學》（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4）一書之論述，係以「常/異」二元對立的方式，分別由身體、性別、階級三個問題點切入，審視存在於六朝志怪小說之中的某一「特殊」記述形式，剖析志怪作者如是記述之背後成因，及其事所反映之當代觀念；其後劉氏之多篇論文，分由許多不同面向切入，將志怪小說之研究廣度大幅擴大，足資參照。

院之研究成果。<sup>26</sup>值得特別注意的是，臺灣學界對於「六朝」（魏晉南北朝）文學與學術之研究，自1990年代伊始，有逐漸加溫之勢，近二十年來誠可說是頗為盛行，漸次蔚為顯學。該一文學研究熱潮背後之主要推手，當可以成功大學中文系所連續主辦五次之「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為代表；<sup>27</sup>除此之外，東海大學、文化大學及東吳大學等校，亦曾經主辦過相關之學術會議。<sup>28</sup>此數者對於六朝（魏晉南北朝）文學與學術研究之推動，誠頗多貢獻，其功實不容輕忽。惟在此一系列的學術會議當中，與會學者所提交之涉及「志怪小說」的相關論文，其所佔之比例並不算高。<sup>29</sup>然值得肯定的是，臺灣學界對於六朝志怪小說之研究態度，已經逐漸跳脫傳統之「小道」想法，它由原先

<sup>26</sup> 當然，其間亦有少數作品係因其「趣味」之故而入手者，諸如：蔡志忠《六朝怪談》漫畫，則以「另類」的方式，讓六朝志怪之精彩名篇，廣為世人所知；《六朝怪談》一書除「導論」外，凡言：「世間無鬼」等16事。由於其書之面世及異於文本之表達方式，讓更多的人們知道「六朝志怪」究竟係為何物及其所言究為何事。又如許麗雯《教你看懂六朝志怪小說》（高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4）則以「通俗化」的導讀方式，引導一般讀者進入志怪的文本世界。

<sup>27</sup> 成功大學中文系於1990年11月3至4日，舉行首屆「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之後分別於1993年4月17至18日、1996年4月20至20日、2001年3月17至18日、2004年3月26至27日，舉行相同議題之第二至第五屆之學術研討會，該項會議儼然已經成為該系最具代表性之優良傳統之一。此五次研討會之會議論文，均於會後以《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之名義，結集出書，分別交由文史哲出版社（第一輯：1991）、天津出版社（第二輯：1993，第三輯：1997，第四輯：2001）、里仁書局（第五輯：2004）出版。

<sup>28</sup> 於此所言，係指東海大學中文系於1997年10月24至26日所主辦之「第三屆魏晉南北朝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以及東吳大學中文系於2005年4月23日所主辦之「魏晉六朝學術研討會」而言；此二次研討會之會議論文，於會後結集出書，分別為：《第三屆魏晉南北朝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8）及《魏晉六朝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東吳大學中文系，2005）。中國文化大學文學院及國家圖書館於1998年12月，亦曾經合辦「魏晉南北朝學術」國際學術研討會。又如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編《六朝隋唐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文史哲出版社，2004），臺灣大學中文系、成功大學中文系「六朝唐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小組編輯《遨遊在中古文化的場域：六朝唐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里仁書局，2004），此二次會議因其時空跨度較大，並未集中於六朝，於此則不予詳述。

<sup>29</sup> 試以《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五輯為例，該次會議之論文篇數及與以六朝志怪小說為題之論文篇數，比例參照如下，第一輯：04/23。（林麗真，〈從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看「形神生滅離合」問題〉，頁89～131。王國良，〈六朝志怪小說中的幽冥姻緣〉，頁133～158。黎活仁：〈干將莫邪故事與魯迅的〈鑄劍〉〉，頁335～351。李豐楙，〈魏晉神女傳說與道教神女降真傳說〉，頁473～513。）第二輯：02/26。（李豐楙：〈正常與非常：生產、變化說結構性意義——試論干寶《搜神記》的變化思想〉，頁75～141；鄭志明：〈《搜神記》的神話思維〉，頁337～392。）第三輯：02/28。（梅家玲，〈六朝志怪人鬼姻緣故事中的兩性關係——以「性別」問題為中心的考察〉，頁55～83。鄭志明：〈《搜神記》的生命觀〉，頁693～725。）第四輯：01/30。（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博識人物」研究〉，頁389～436。）第五輯：02/27。（劉苑如，〈松柏岡岑：魏晉南北朝志怪中的墓葬習俗與文化解讀〉，323～頁361。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循跡覓蹤」故事研究〉，頁363～388。）

之經、史附庸，轉化成爲可以獨立討論之文學主體，或許它未必能夠與傳統主流之經史、詩文相互抗衡，然至少已經具有一定程度之主體性，足以做爲資鑑各種文類、概念之參照客體。<sup>30</sup>

每一門學問，在各個不同時期，都會有其特別關注的問題焦點，以及其解決問題的特殊策略，「六朝志怪小說」這一特殊文類自亦不能例外。其中，除有積極從事志怪文本的整理工作之外，亦有以六朝志怪小說爲本，援引眾多研究議題進行跨學科之文本解讀，此類待時而興之關照論題及其所採取之處理策略，並未明確限定於某一主題，其事之主要關鍵，蓋在於研究者究竟援引何種概念解讀志怪文本，藉以呼應出其事之可能的真正義涵。此種跳脫文學觀點，而從多元面向解讀志怪小說的做法，自與六朝志怪之性質與其載錄之內容不無關係。此點從歷來公、私家藏書目錄對於志怪小說之分類與登錄狀況，人們即可以清楚發現，志怪小說或「文」或「史」的著錄現象，充分顯示出該文類的可能研究面向，或可呼應於「史」的建構，或可呼應於「文」的解讀，甚至由其載錄內容及所描繪之怪異情事，釐測出潛藏於當代人心目當中的奧秘，無一不是可以研究的有趣議題。歷來之研究者確實在此一方向多所琢磨，亦有相當之研究成績面世。當然，任何方式的文本解讀，其目的都只是爲了要讓充滿謎樣色彩的志怪小說，能夠爲更多的人們所閱讀與理解，讓橫隔在不同時空之間的文化界域，能夠因爲研究者的努力而獲得清楚的理解，重新建構出特屬於當代人的文化與真實。隨著未來新的文學理論的提出與新的解讀方式與詮釋觀點的建立，志怪小說所記述之故事內容的真實面貌，其真實的輪廓也將會日漸清晰。

附記：本文係國科會97年度專題研究計畫：《古小說鉤沉》之重新整理與六朝志怪小說之「資料來源」與「編述策略」研究（NSC 97-2410-H-194-083。97/08/01~98/07/31）之部份研究成果，特此誌謝。

<sup>30</sup> 個人相信，當人們體悟到志怪小說不再只是從前人們所認識之志怪小說時，未來六朝志怪小說之重要性，當可因此而相對提升，當它不再只是一般人所熟知之言奇述怪、道聽途說之小道悠謬之言，而是一種足資憑藉之文史資料，此時之志怪小說才會在學術研究上，佔有更為重要之地位。

## 附錄：〈近五十年來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論著目錄 (續)〉(2003至2007)

謝明勳 輯錄

### 一、專著(專書及學位論文)

#### (一) 專書

- 許麗雯 《教你看懂六朝志怪小說》 高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2004年  
 劉苑如 《身體、性別、階級：六朝志怪的常異論述與小說美學》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2004年

#### (二) 學位論文

- 郭麗鎔 《真實與虛構的國度：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析論》 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4年  
 紀千惠 《六朝志怪巨人與侏儒之研究》 嘉義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5年  
 劉文元 《六朝志怪鬼神故事研究》 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6年  
 賴信宏 《志怪到傳奇的遞嬗研究：述異話奇的書寫成規與知識利用》 東華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 2007年  
 蔡其原 《巫術與文學：以六朝志怪小說爲主的研究》 東華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 2007年  
 鄭佑璋 《六朝仙境傳說故事探討-以「王質」及「劉晨阮肇」爲中心》 花蓮教育大學民間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7年

### 二、期刊論文及會議論文

- 謝明勳，〈略談《搜神記》〉，《(新校)搜神記·導讀》，世界書局，頁1~10，2003年1月。  
 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化胡」故事研究〉，《東華漢學》第1期，大安出版社，頁45~69，2003年2月。



- 徐金芬，〈六朝志怪小說中的情欲論述：從人與物魅的邂逅談起〉，《興大中文研究生論文集》第8期，頁1～9，2003年5月。
- 徐宗潔，〈六朝志怪小說中的人鬼關係：由心理分析的觀點論之〉，《古今文藝》第29卷第3期，頁39～46，2003年5月。
- 劉雪真，〈志怪小說中的變形母題：以狐妻故事為例〉，《南榮學報》復刊第7期，頁227～239，2003年11月。
- 謝明勳，〈近五十年來臺灣地區六朝志怪小說研究論著目錄〉，《東華漢學》第2期，頁293～309，2004年5月。
- 賴素玫，〈六朝志怪小說中夢與死亡的意義交涉〉，《興大人文學報》第34期（上），頁73～99，2004年6月。
- 紀千惠，〈六朝志怪小說中的巨人與侏儒初探〉，《東方人文學誌》第3卷第3期，頁49～80，2004年09月。
- 郭蕙嵐，〈「妖」的原初意涵：六朝以前「妖」現象探析〉，《仁德學報》第3期，頁113～129，2004年10月。
- 康韻梅，〈從「粗陳梗概」到「敘述宛轉」：試以兩組文本為例展現志怪與傳奇的敘事性差異〉，《臺大文史哲學報》第61期，頁179～222，2004年11月。
- 劉苑如，〈松柏岡岑：魏晉南北朝志怪中的墓葬習俗與文化解讀〉，《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5輯，323～頁361，2004年11月。
- 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循跡覓蹤」故事研究〉，《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5輯，頁363～388，2004年11月。
- 劉苑如，〈眾生入佛國，神靈降人間：《冥祥記》的空間與慾望詮釋〉，《政大中文學報》第2期，頁3～34，2004年12月。
- 王岫林，〈六朝志怪小說中的報應觀〉，《國文天地》第20卷第10期，頁38～46，2005年3月。
- 黃東陽，〈六朝觀世音信仰之原理及其特徵：以三種《觀世音應驗記》為線索〉，《新世紀宗教研究》第3卷第4期，頁88～114，2005年6月。
- 趙麗莎，〈《續齊諧記》內容探究〉，《東方人文學誌》第4卷第2期，頁69～93，2005年6月。
- 謝明勳，〈從佛經到志怪——以六朝志怪觀世音應驗故事為例〉，《魏晉六朝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177～199，2005年9月。

- 紀千惠，〈六朝志怪書之巨人形象溯源〉，《人文研究期刊》第1期，頁81～102，2005年12月。
- 林麗真，〈六朝志怪故事中的形神生滅觀〉，《歷史月刊》第219期，頁121～131，2006年4月。
- 蔡美瑤，〈人鬼戀：以《搜神記》為本〉，《文華學報》第14期，頁57～67，2006年4月。
- 李曉雯，〈〈焦湖廟祝〉與〈枕中記〉比較：以悟道模式為主軸〉，《中國語文》第98卷第4期，頁80～86，2006年4月。
- 劉苑如，〈形見與冥報：六朝志怪中鬼怪敘述的諷喻：一個「導異為常」模式的考察〉，《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29期，頁1～45，2006年9月。
- 林玲華，〈從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中的仙藥故事看魏晉、南北朝民間信仰的變化〉，《東方人文學誌》第5卷第4期，頁33～60，2006年12月。
- 謝明勳，〈六朝志怪「冥婚」故事研究——以《搜神記》為中心考察〉，《東華漢學》第5期，頁39～62，2007年6月。